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枋山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4150屏東縣枋山鄉枋山村枋山路82號

聯絡人：黃子紘

聯絡電話：08-8761107#222

電子信箱：jenny2261068@fangsh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梧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山鄉民字第115000207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37500A115000207902-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屏東縣枋山鄉國中生通勤交通費補助辦法」部分條文公告、令、總說明、全部條文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及屏東縣枋山鄉民代表會115年5月21日山鄉代字第11500001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部分條文修正案，函陳屏東縣政府備查。

正本：屏東縣政府、全國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屏東縣枋山鄉民代表會、本所民政課



民政課 收文:115/06/01



AG1150010546 有附件